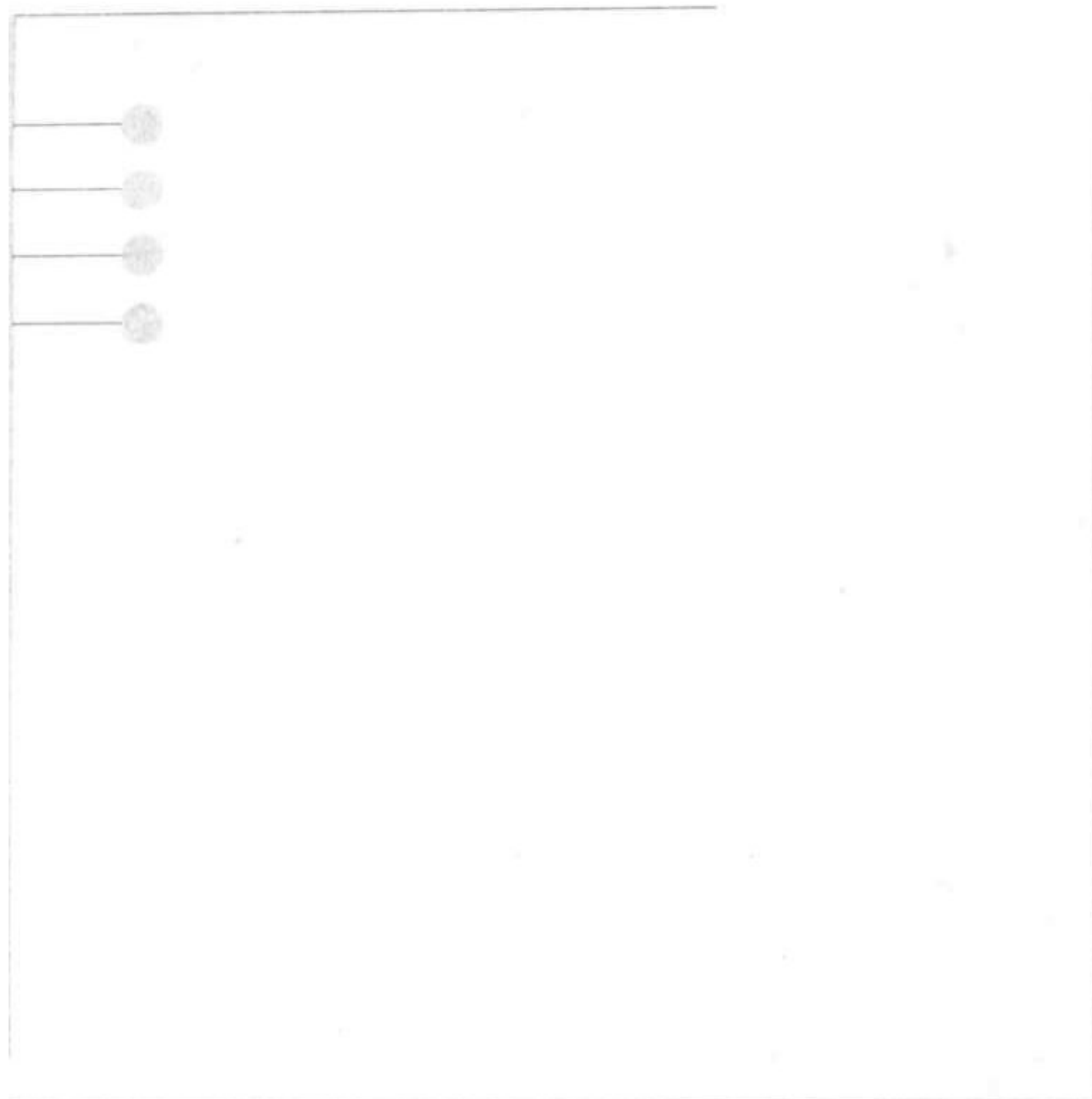




诗人朱湘（1927年于北京）



朱湘及其夫人刘霓君女士在安庆



朱湘留学美国前夕与夫人刘霓君（1927年7月于北京）



诗人留美学习期间在租赁的房屋中



在安徽大学任教时的诗人朱湘（1932年）

NO

調

在正風雪無天

幻異的小花結露園遊

京畿門戶感一

飲酒

源我們對音值大業

送迎咏

在達爾文總人

懶於磨的指下無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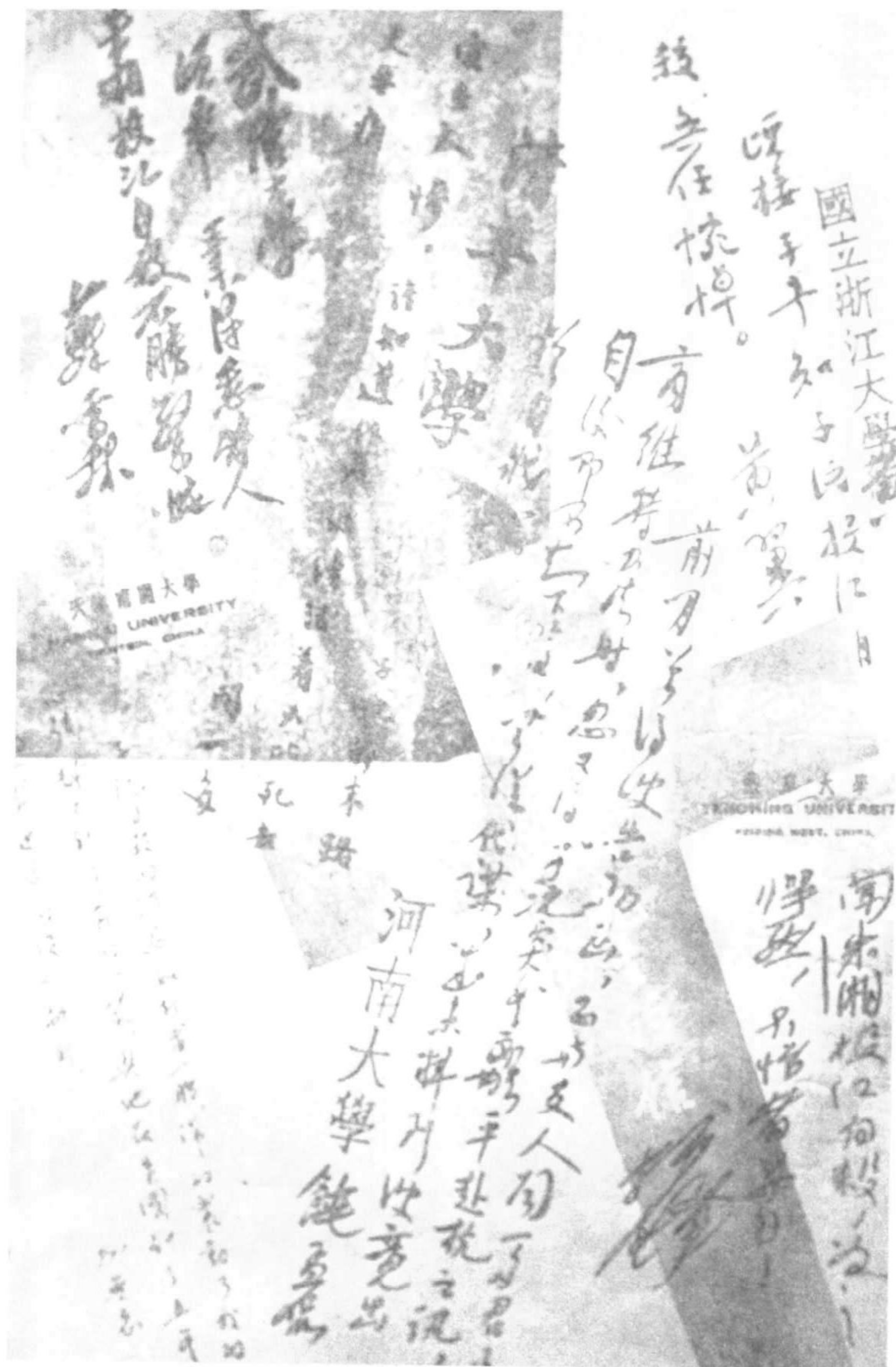
所減者辰逆故一

齊

卷之六

續通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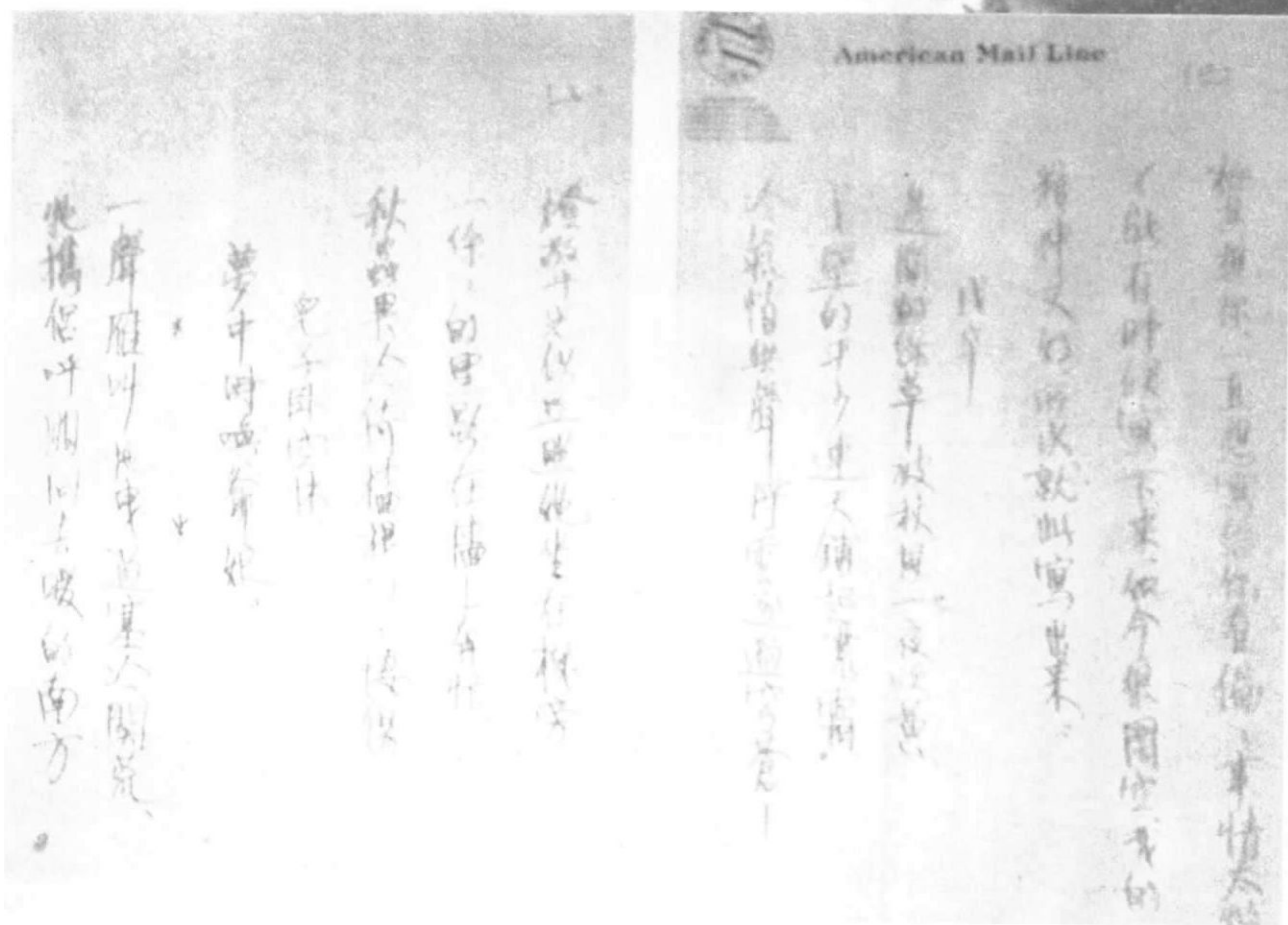
朱湘寄友人赵景深信札真迹（1929年于安庆）



闻一多、郑振铎、饶孟侃、柳无忌、苏雪林、黄翼
诸友人哀悼朱湘先生信之墨迹（1934年2月出版的
《青年界》五卷二号“朱湘纪念号”卷首）



刘霓君女士和诗人遗孤子
小沅小东（1935年）



诗人赴美留学时在轮船上写给刘霓君的信及信中
抄录《戍卒》一诗手迹（1927年9月）



1927年冬，诗人在美国劳伦斯大学读书时与友人
柳无忌先生的住房（楼下临街两窗）（1978年摄）

名家评说

沈从文：在音乐方面的成就，在保留到中国诗与词值得保留的纯粹，而加以新的排比，使新诗与旧诗在某一意义上，成为一种“渐变”的联续，而这种形式却不失其为新世纪诗歌的典型，朱湘的诗可以说是一本不会使时代遗忘的诗。（《论朱湘的诗》）

苏雪林：《草莽集》的艺术不但远胜“五四”前后的康白情俞平伯汪静之……等人的诗集，即比之在新诗界负有盛名的郭沫若的《女神》亦无多让，而文艺界对之竟未如何注意，颇教我们惊奇。……最大原因则以《草莽集》出版过迟，五四运动后我们对新诗抱着异常的好奇心与期待的愿望，所以有许多草率的作品，竟获得读者热烈的欢迎，而《草莽集》则在读者对新诗冷落的时期出版的……。（《论朱湘的诗》）

素描朱湘



朱湘（1904—1933），现代著名诗人，字子沅，安徽太湖人，出生于湖南沅陵。青年时代深受五四新文化运动的熏染。1919年考入北京清华学校，加入由闻一多、梁实秋等组建的“清华文学社”。1922年开始在《小说月报》等刊物上发表作品；并参加当时著名的新文学团体“文学研究会”。他与另外三个青年诗人子离（饶孟侃）、子潜（孙大雨）、子惠（杨世恩）交游频繁，被称为“清华四子”。因为倾注全力于文学创作与翻译，对于自己不感兴趣的课程经常旷课，因而触犯了清华严苛的校规，1923年冬被学校除名。对此，他毫无顾惜，忿然离校。在写给好友罗念生的信中，他解释道：“你问我为何要离开清华，我可以简单回答

一句：清华的生活是非人的。人生是奋斗，而清华只有钻分数；人生是变换，而清华只有单调；人生是热辣辣，而清华是隔靴搔痒。我投身社会之后，怪现象虽然目击耳闻了许多，但这些正是真的人生。至于清华中最高尚的生活，即逃不出一个假，矫揉。”反映了这位年青诗人对“真的人生”、“火辣辣的”人生的追求，对自由、个性解放的向往。离清华后，1924年春朱湘来到上海，应陈望道之邀到上海大学外文系教英语，并继续致力于文学著译活动。不久，由他翻译的《路曼尼亚民歌一斑》，作为“文学研究会丛书”之一种，由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该书收罗马尼亚民歌十几首，书前有译者撰写的《重译人跋》一文。1925年初，刚满二十岁的朱湘的第一部诗集《夏天》问世。此书仍作为“文学研究会丛书”之一种，由商务印行。该书《自序》说：“朱湘优游的生活既终，奋斗的生活开始，乃检两年半来所作诗，选之，存可半数，得26首，印成一小册子，命名《夏天》，取青春期已过，入了成人期的意思。我的诗，你们去罢！站得住自然的风雨，你们就生存；站不住，死了也罢！”这本薄薄的小册子是诗人对新诗的初步尝试与探索，展现了他的第一阶段（1922—1924）创作的成果。

《夏天》显示了作者在对人生和自然的体察观照中稚嫩单纯的风格和过人的艺术才华。我们知道，朱湘的早期创作有唯美主义倾向，挚着于对“纯美”、“艺术美”和“自然美”的追求。这方面与新月派同仁闻一多、徐志摩等，有共同之处。这一点在《夏天》中有着明显的表现。

在全书所收的26首诗中，对自然美的赞颂占了绝大比重。《春》是一首牧歌式的春之奏鸣曲，以轻松欢快的笔调，描绘“春神轻拂雨丝的毛笔，将大地染成了一片绿绢”，“秧田边一阵田鸡叫，／小二倒骑着水牛／高唱着秧歌回来了。”充盈着春之气

息。《小河》是一曲流转不息、永不停顿的生命赞歌，洋溢着活泼向上、进取乐观的精神。《迟耕》是一幅天然的春耕水墨画：春雨迷濛，柳花飘飞，秧鸡鸣叫，拉犁的老水牛，披蓑衣的农夫……。《春鸟》以传神之笔绘制了“我想起家乡，／微雨中地地栽秧；／你啼天上，／秧歌音跟你悠扬”这样的诗意境界，其他如《宁静的夏晚》、《等了许久的春天》、《北地早春雨霁》、《霁雪春阳颂》、《早晨》等等，无一不是精心绣描大自然、热情讴歌自然美的诗篇。这是一个初涉社会、阅历不深，对现实人生还缺乏体验的青年人对大自然的感受，内中带有相当的稚气、天真和单纯。

相比之下，《夏天》对社会与人生的感叹不仅篇幅少得多，而且调子也远不那么开朗轻快。诗人低吟过“死”的虚无（《死》）；抒发过萧索落寂的情怀（《废园》）；赞颂一鸣惊人而最终灵魂羽化的爆竹（《爆竹》）；也怀着一颗怅惘的心追忆怀念那些“无忧无虑”的往事（《回忆》）。

在《笼鸟歌》中，他写道：

我久废的羽翼复感到晨飏，
五彩的朝云在我身边后驰；
万里长空都是供我飞的，
崇高的情绪泛滥了我的心池。

表达了初出茅庐的青年诗人的心态：尽管被禁笼中，翹翼久未搥鼓，但这并未伤损自己的“崇高情绪”；他所思所慕的，仍然是晨飏、五彩的朝云、万里的长空，流露出对自由解放的憧憬。诗人不止一次的在诗中把自己比喻为“一只孤独的雁雏”、“一

个惫殆的游人”；在独自的飞翔、漫游中，往往有一种诉说不尽的伤感和悲哀，一种孤独感和寂落感。

他需要同情和支持，他渴求友谊和柔情。《寄一多基相》就是这种情绪的反映：“你们的心是一间茅屋，／小窗中射出友谊的红光；／我的灵魂呵，火边歇下罢，／这正是你长眠的地方。”

《南归》中说：“我是一只孤独的雁雏，／朔方冰雪中我冻的垂死；／忽然一晨亮起友情的春阳；／将我已冷的赤心又复暖起。”这首诗是答赠杨世恩、孙大雨和王了一三位好友温馨友谊的。朋友们劝他“复进玉琢的笼门”（即重返清华园），但他却决意飞回和暖春阳的江南故乡。这首诗多少受了陶渊明“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的影响；既有对现实的不满，也有回避矛盾的消极情绪。

《夏天》中最值得注意的是《寄思潜》，这首诗过去未被人们重视。据诗前的序文介绍，思潜自小以神童闻名，工诗文，富才情；但因家贫，14岁即以教书为业，养家■口；“旋为境遇所迫，弃文业医”，不久又染上肺癆，境况极为悲惨。朱湘特地写了这首52行的长诗“慰之，并以相勉”。诗中叩天问地，仰天浩叹，对扼杀英才的黑暗社会作了淋漓尽致的控诉：

为什么日月为两目的天公这样昏矇？
为什么有望的志士终潦倒于困穷；
光阴耗于谋生上，壮志黑铁般生锈，
而傀儡般的庸人反居于富丽的深宫？

.....

要说是他有意的造出这颠倒的人生，
鸦雀高翔而凤凰卑伏，那他便是不仁！

要说他是无意的造出这翻覆的世界，
黄钟见弃而瓦釜上列，那他便是不明！

多么愤慨的揭露，多么深刻的同情。事实上这是借他人之酒杯，
浇自己胸中的块垒；是在为才子思潜的遭际鸣不平，也是在为
自己的怀才不遇、屡遭困顿呼吁号叫。读着这首诗，令人不由得想到屈原的《天问》。

二

《夏天》出版不久，朱湘与刘霓君女士结婚，这是一门指腹为婚的包办婚姻，为他们俩人后来的爱情悲剧埋下伏笔。五卅运动期间，朱湘离沪去北平，在适存中学教书。1926年春，参与徐志摩、闻一多主办的《晨报副刊·诗镌》的活动，为该刊主要撰稿人之一，并成为倡导新诗格律化的重要成员。不久，与徐志摩闹翻，退出《诗镌》。秋天，为了取得出国留学机会，在朋友们帮助之下，重入清华学校留美预备班学习。与柳无忌、李健吾、罗念生等积极参加清华文学社的活动，在《清华文艺》上发表作品。他还自办文艺刊物《新文》，专门发表自己的作品。

1927年8月，第二部诗集《草莽集》由上海开明书店出版。与此同时，从清华学校毕业，与柳无忌一起，从上海乘船赴美留学。

如果说《夏天》是第一阶段创作的代表，那么，以《草莽集》为代表，1925—1926年则是朱湘创作的第二阶段了。这部诗集共收新诗34首，其中1924年1首，1925年25首，1926年8首。

与《夏天》相比，《草莽集》不论在思想内容还是艺术技巧方面，都有较大的拓展，标志着诗人的创作由稚嫩渐趋成熟。集

中追求纯美、自然美的纯粹写景咏物诗虽然还有一些（如《夏夜》、《雨景》、《雨前》、《秋》），但更多的却是对现实人生的思考，以及诗人对自己内心的省视。《哭孙中山》表明诗人对国事与时局的关注；他称孙中山为“我国的栋梁”，颂扬他“明的人格”、“硬的精神”；在中山先生逝世的悲壮时刻，中国人民应当“停住哭！停住四百兆的悲伤！”“生人的音乐该是战鼓征鼙！”“华夏之魂已到复活的辰光！”《弹三弦的瞎子》、《残灰》是对世事不公和人间不平的感叹。《有忆》、《端阳》是城市生活和民风习俗的素描。长诗《猫诰》，通过老猫对小猫的训诫，对人世间的贪婪、卑污、狡诈、怯懦作了入木三分的针砭讽刺。另一首长诗《还乡》，写一从军二十年的征人还乡，发现父死妻亡，老母哭瞎双目。这首诗不仅只是对征人不幸遭遇的怜悯同情，也是对军阀混战、民不聊生的抨击。《草莽集》中还有不少诗，是诗人对自己精神世界的剖析坦露。首篇序诗《光明的一生》，开宗明义地宣称对光明至死不渝的追求：“我与光明一同到人间，／光明去了时我也闭眼：光明常照在我的身边。”《热情》则表达对光明、爱、欢乐的巨大热情。《答梦》、《情歌》、《眼珠》咏唱爱情的永恒。其他如《葬我》、《月游》、《少年歌》等等，都是对真、善、美热烈追求的表白。

总之，《草莽集》的出现，不仅是朱湘个人创作的里程碑，而且在中国新诗发展进程中，也是一部引人注目的作品。它有三个突出的特点。

第一，形式完美，章法整齐，韵律和谐，对新诗格律化作出了有益的探索。众所周知，20年代中叶，中国新诗坛上格律诗盛行一时，诗潮涌动。朱湘与闻一多、徐志摩等新月派诗人一起，不论是理论倡导还是创作实践，都是新诗格律运动的开

拓人。在《草莽集》的34首作品中，除《雨景》一首为无韵的目由诗体以外，其余全是格律诗。这些格律诗优美悦耳的节奏韵律，受到诗界普遍的赞誉。现试举几个片断：

我们拿北斗酌天河的水，
来庆贺我们自己的成功。
在河水酌饮完了的时候，
牛郎同织女便永远相逢。

欢乐在我们的心中爆裂，
把我们炸成了一片轻尘，
看哪像灿烂的陨星洒下，
半空中弥漫有花雨缤纷！

——《热情》

葬我在荷花池内，
耳边有水蚓拖声，
在绿荷叶的灯上，
萤火虫时暗时明——

葬我在马缨花下，
永作着芬芳的梦——
葬我在泰山之巅，
风声呜咽过孤松——

——《葬我》

第二，对中国传统诗词和民谣鼓词的继承吸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正如著名女作家苏雪林评论的那样，朱湘“善于融化旧诗词，旧诗词的文词、格调、意思他都能随意取用而且安排得非常之好。”举例说，《热情》使人联想到屈原的《九歌·东君》和《诗经·小雅·大东》；《还乡》从《诗经·豳·东山》蜕化而出；《情歌》脱胎于六朝《子夜四时歌》；《晓朝曲》庄严典重，气象堂皇，是从唐人早朝诗中套来的。而《采莲曲》、《摇篮歌》、《催妆曲》、《昭君出塞》、《晓朝曲》等等，不论在格调、意境以至音律节奏等各方面，都受古典诗词影响至深。如：“画眉在杏枝上歌：／画眉人不起是因何？／远峰尖滴着新黛，／正好蘸来描画双蛾。”（《催妆曲》）；“琵琶呀伴我的琵琶：／记得当初被选入京华，／常对着南天悲咤；／那知道如今去朝远嫁，／望昭阳又是天涯。”（《昭君出塞》）。再如，受民歌民谣影响的作品：

春天的花香真正醉人，
一阵阵温风拂上人身，
你瞧日光它移的多慢，
你听蜜蜂在窗子外哼：
 睡呀，宝宝，
 蜜蜂飞的真轻。

天上瞧不见一颗星星，
地上瞧不见一盏红灯；
什么声音也都听不到，
只有蚯蚓在天井里吟：